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0/770
21 October 198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87

特别经济援助和救灾援助：

特别经济援助方案

向吉布提、埃塞俄比亚、
肯尼亚、索马里、苏丹和
乌干达遭受旱灾地区提供援助

秘书长的说明

1. 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在 1980 年 12 月 5 日的第 35/90 号决议中，关切地注意到吉布提、索马里、苏丹和乌干达连年旱灾的严重影响，因而使粮食、牲畜、饲料和用水均告缺乏；除了别的以外，(a) 建议该地区遭受旱灾的各国政府应考虑设立一个政府间机构，来负责协调和支持各国消除旱灾和其他自然灾害的影响以及处理中期和长期复原与重建问题的努力，及(b) 请秘书长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署长和联合国系统内其他有关组织协商，尽快在联合国系统内指定主管机构来负责援助该地区的这些国家，其资金将来自自愿捐款、它将负责协调联合国系统支助有关国家复原和重建工作的活动，并将在协调各方捐助者所提供的投入、和加强这些国家本国和本地区减轻未来旱灾的影响及促进持续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能力方面，直接向这些国家的政府提供援助。

85-28980

2. 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在1981年12月17日关于向吉布提、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索马里、苏丹和乌干达遭受旱灾地区提供援助的第36/221号决议中，除了别的以外，(a) 促请该地区遭受旱灾的各国政府继续进行协商和最后商定各种必要的安排，以设立一个政府间机构，负责协调和支持各国为消除旱灾和其他自然灾害的影响以及处理中期和长期复原与重建问题所作的努力，及(b) 请秘书长和开发计划署署长密切合作，在现有资源的范围内协助这些国家设立这个拟议的政府间机构。大会还注意到秘书长已作出安排，在通过自愿捐款筹得资金后，便在开发计划署设立一个单位负责对该地区的国家提供援助。

3. 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和第三十八届会议在1982年12月17日的第37/147号决议和1983年12月20日的第38/216号决议中，注意到有关各国政府之间仍在进行协商，以设立一个政府间机构向旱灾和其他自然灾害所造成的影响进行战斗，并促请它们尽快完成设立这个机构所必需的安排。此外，大会在其第37/147号决议中，还注意到秘书长已经同开发计划署署长做出安排，在能够筹得经费的情况下，在署长所经营的方案内设立一个单位，负责援助该地区遭受影响的国家，和协调联合国系统内帮助这些国家进行恢复和重建的活动。大会在这两项决议中还请秘书长同开发计划署署长、有关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内其他组织密切合作，在该地区的各国政府提出要求时，协助它们建立或改进其国家内同旱灾和其他自然灾害所造成的影响进行战斗的机构。

4. 大会第三十九届会议在1984年12月17日的第39/205号决议中，特别满意地注意到吉布提、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索马里、苏丹和乌干达政府如大会第35/90号决议所建议，已决定设立一个抗击旱灾及其他自然灾害影响的政府间机构，定于1985年1月15日在吉布提举行会议，最后确定设立这一机构所必需的安排；并请秘书长与开发计划署署长紧密合作，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向有关的6个国家提供所必需的技术援助，以期最后确定设立拟议的政府间机构的必要安排。

5. 本说明是根据大会第39/205号决议的第8段提出的，在其中大会请秘书长就执行该决议所取得的进展告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5年第二届常会，并就此事向大会第四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6. 在1984和1985年，东非国家的多数地区又一次经历了严重和持续的旱灾；秘书长在其关于非洲的危急经济情况的报告（A/40/372-E/1985/104和Add. 1和2）中，将旱灾问题列入整个非洲形势中一并叙述。有关这一问题的进一步资料，还载在秘书长的关于苏丹—萨赫勒地区中期和长期复原与重建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E/1985/65）中，及载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关于《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UNEP/GC. 13/7/Add. 1）中；后者不仅叙述了该计划的全面执行情况，还报导了该计划在苏丹—萨赫勒区域的执行情况。

7. 为了应付继续存在的旱灾问题，及由于如上所述东非国家决定于1985年初在吉布提开会讨论设立一个政府间机构，一个部长级会议于1985年2月4日至6日在吉布提举行会议的目的是通过一项协议以设立一个政府间机构，向该地区旱灾和沙漠化所造成的影响进行战斗。秘书长及开发计划署署长的代表也参加了这次会议，会议通过了一项关于设立应付旱灾与促进发展政府间机构的协议。会议决定这个机构总部设在吉布提，并在年底之前召开首次国家首脑会议（首脑会议日期后来推迟到1986年1月上旬——参看下第10段）。

8. 1985年5月7日和8日在吉布提举行了第二次部长级会议。这次会议的目的是正式签署第一次部长级会议所协议的关于设立政府间机构的协议，议定机构的内部规章制度，审查其结构及临时秘书处，及最后，审查可望从成员国得到的财务捐款。

9. 会议所通过建议的一项就是从每个成员国指派两名专家，编写一项包括分析该地区旱灾及沙漠化问题的《行动计划》，并编制一份准备提交首次国家首脑

会议的项目目录。会议请秘书长提供资金聘请两位从国际征聘的专家，来协助成员国专家小组收集和分析该地区每个国家有关的社会和经济数据，并制定这项《行动计划》。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公室和开发计划署提供了这两名顾问服务及其经费。

10. 顾问于1985年年中进行实地工作，于9月结束工作。已完成了一项地区《行动计划》；还完成了一份概述拟议中的所设机构的财政和行政形式的文件。这些文件将提交定于1986年1月上旬在吉布提举行的国家首脑会议以供批准。
